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32 号），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0,166,300 股，发行价格为 5.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5,848,13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787,735.85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1,060,394.15 元。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将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划入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4]京会兴验字第 00020002 号）。

（二）募集资金本期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86,181,278.61 元，收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及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

手续费的净额为 4,595,975.3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15,149,398.76 元（含利息收入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55,848,13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787,735.85
募集资金净额	251,060,394.1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6,181,278.61
减：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4,302,107.1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595,975.30
募集资金应有结余（注）	15,172,983.65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149,398.76

注：募集资金应有结余与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差异为 23,584.89 元，该差异主要系本次发行承销费增值税在发行时由主承销商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部分发行费用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授权，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液压”）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办理募集资金业务的便利性，经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川润液压分别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放、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江苏川润欧盛液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盛液压”）为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欧盛液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放、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该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仍将保留募集资金专户，直至尚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支付完毕后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15,149,398.76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对应的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川润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	22100201040034996	28,801.82	用于“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川润液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	126684459339	1,276,784.73	
川润液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1200100100423080	8,691,999.54	

	司成都郫都支行			项目募集资金的 存储和使用
川润液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73010078801400003925	3,862,194.42	
川润液压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郫都支行	1001300001184405	1.17	
欧盛液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锦城支行	121287127809	1,289,617.08	仅用于“川润液压 液冷产品产业化 及智能制造升级 技术改造项目”募 集资金的存储和 使用
合计			15,149,398.76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基于公司中长期规划，进一步贴近客户需求，实现供应链协同，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欧盛液压作为公司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对应增加江苏省启东市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除此以外，项目的投资总额和投资方向、实施内容等均不发生变化，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先期投入或置换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发行的金融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5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已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不含预估尚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额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对应的募投项目，或根据经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许可范围内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金额 289,999,999.5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1,060,394.15 元。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根据公司“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进展和资金需求，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

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3 月 0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 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6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584.81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 907. 63	
募集资金净额				25,106.0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 618. 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20,972.72	17,600.00	3, 907. 09	11, 079. 10	62. 95%	2026 年 3 月	2, 311. 45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	7,506.04	0. 54	7, 539. 02	100. 4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972.72	25,106.04	3, 907. 63	18, 618. 12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经公司 2026 年 3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已基本完成施工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决定对项目予以结项。同时，公司计划将节余募集资金（即募集资金余额减去预估尚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8 号）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基于公司中长期规划，进一步贴近客户需求，实现供应链协同，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江苏川润欧盛液压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对应增加江苏省启东市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项目的投资总额和投资方向、实施内容等均不发生变化，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发行的金融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5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高效的原则，谨慎决策，优化资源配置、加强成本控制，科学使用募集资金形成了资金节余。分别经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6 年 3 月 30 日的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即募集资金余额减去预估尚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5,430.2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投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尚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截至报告期末，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7,539.02 万元，较承诺投资总额 7,506.04 万元超出 32.98 万元，系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所致。

2、上表部分合计数与明细数之和如在尾数上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